

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烟健建办〔2019〕1号

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2019年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 村镇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根据《中共烟台市委办公室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设健康城市健康村镇的实施意见》（烟办发〔2016〕45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2019年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3月15日

2019年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要点

为加快推进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健康服务和全体市民健康素质水平，根据《实施意见》精神，制定我市2019年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要点。

一、工作目标

按照2019年烟台市政府工作报告和《实施意见》要求，建立健全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机制，全面推进营造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培育健康人群、发展健康文化五大任务，突出抓好9项重点工作，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家庭和个人积极参与，进一步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丰富蓝色、文明、幸福城市内涵，确保我市早日建成全国首批健康城市建设示范市。

二、工作重点

（一）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1.深化平安烟台建设。把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首要任务，以做好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统筹抓好涉军维稳、反恐防暴、反邪教等重点工作，严厉打击黑恶、枪爆、命案等严重刑事犯罪，保持对涉众型经济犯罪、电信网络诈骗、“盗抢骗”及黄赌、食品药品环境等领域犯罪高压态势，坚决打好三年禁毒人民战争收官战，推进公安基层基础攻坚，构建以“天网”工

程为基础的立体化、智能化、网格化数字防控体系，确保全市社会大局平稳，为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2.强化安全监管和风险防控。深入开展道路交通秩序整治、道路安全隐患治理、治拥堵保畅通“三个专项行动”，强化智慧交管工作，实现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下降，有效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强化危化物品安全监管，全面收缴流散社会的非法危爆品，完善民爆物品全封闭、无缝隙管理模式，严防流失被盗、发生重大案事件。加强对校园、医院、公交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严防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3.构建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坚持安全发展，牢固树立“大应急”理念，以“工作落实年”为主线，创新工作思路，探索改革办法，构建“大应急”体制机制，统筹抓好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打造“大应急”指挥平台，统筹各类应急队伍建设，全市新时期应急管理体系初步建立，应急管理工作全面起势；以做好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全生产保障工作为重点，突出“两会”、中秋节、国庆节安全生产工作，持续深化危化品、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综合整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抓好应急预案编制与演练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

故。

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住建局

4.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面推行分级分类监管模式。组织开展食品经营规范管理工作，提高食品药品抽检率，推动 2000 家餐饮服务单位实现“明厨亮灶”，构建从田间到餐桌的全过程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加强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深入实施药品生产质量提升行动，全方位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巩固提升脱贫成效

1.提升贫困人口脱贫质量。聚焦巩固提升脱贫质量，突出扶贫工作重点区域和特困群体，实施产业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等攻坚举措，着力巩固提升 62778 名贫困人口脱贫质量，着力巩固提升 536 个省、市扶贫工作重点村脱贫成效。

2.改善贫困人口生活条件。加强扶贫产业项目、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贫困村、贫困人口生活条件。深化孝善养老、公益专岗政策措施，改善村居卫生环境和老病残贫困人口生活质量。落实“双帮扶责任人”举措和“三清三明六个一”帮扶责任，引导帮助贫困人口养成文明卫生的生活习惯。深入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等活动，让贫困群众文明过节、温暖过冬。

3.巩固贫困人口健康保障。扎实推进扶贫特惠保险制度，实现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机构减免、医疗救助、医

疗商业补充保险“五重保障”全覆盖，降低贫困群众就医负担。实施扶贫工作重点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保障贫困群众饮水安全。

责任单位：市扶贫办、有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拓宽县级扶贫资金来源渠道。以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推进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实施意见(试行)》为契机，拓宽县级扶贫资金来源渠道，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行业扶贫资金纳入乡村振兴“资金池”，切块分配到县市区，县级根据工作需要，统筹安排资金用于脱贫攻坚。2019年市级财政切块下达各县市区自主统筹和专项扶贫资金44160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4120万元），为脱贫攻坚顺利完成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5.提高扶贫资金管理水平。按照《关于切实做好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烟财办〔2018〕17号）要求，将所有明确用于支持脱贫攻坚的各级各类扶贫资金录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实行全面管理、动态监控，提高扶贫资金管理水平。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三）优化生态宜居环境

1.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全面实施《烟台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细则》，深入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整治，确保市区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重点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年内至少完成40个锅炉低氮改造和30个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2.扎实推进水污染防治行动。深化重点流域综合整治，大力推进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完成 170 个县级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开展渤海地区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坚决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深入实施河长制湖长制，构建河湖管护长效机制，维护河湖健康生命。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市水利局

3.扎实推进净土行动。制定并实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加强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保障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加强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防范人居环境风险。实施土壤改良修复、农药残留治理等 7 项工程，保护农产品产地环境。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

4.全面实施全域绿化三年行动计划，持续开展森林城市和森林镇村创建活动，完成造林和生态修复 13 万亩、森林抚育 20 万亩、湿地保护与恢复 8.5 万亩。结合全域绿化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将自然保护区已拆除、清理区域作为重点，完成生态修复 5000 亩。抓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防治水土流失面积 180 平方公里。完善自然保护区发展规划，排查清理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及开发活

动。

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市水利局

5.扎实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全面集中整治反光膜、农用地膜等白色污染物和废旧苹果套袋、农药包装物等农业垃圾清理。扎实推进乱搭乱建、乱涂乱画、乱拉杆线、乱设广告牌，集贸市场占道经营、无序经营等专项治理，不断加强景观环境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改造农村公路400公里。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为契机，不断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深入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督导检查，年内组织开展4轮暗访检查，确保2019年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推动“厕所革命”，加快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工作，保证卫生厕所长久发挥效益。解决30万农村群众饮水安全问题，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双百工程”，“美丽乡村”覆盖率达到65%。实施150个库区扶持项目。全面完成农村社区服务中心提升工程。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

责任单位：市农村农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民政局

（四）着力打造健康养生胜地

1.加快发展医养健康产业，重点实施业达国际生物医药创新孵化中心等项目，建设烟台开发区、高新区两个医疗健康产业聚集区。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

2.积极发展医养结合产业，推进蓬莱市社会福利、莱阳洪福来颐养中心等一批医养结合项目，新建医养结合服务机构 10 家以上，新增医养结合床位 3000 张以上。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五）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实施文旅融合战略，大力推进健康旅游业发展。高水平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打造滨海一线精品旅游带，加快推进恒大文化旅游城、朝阳—奇山所城系列文化旅游项目等一批精品旅游项目建设，深挖城市品牌文化内涵，加快建设文化烟台、宜游烟台，叫响“仙境海岸·鲜美烟台”旅游品牌。2019 年力争接待游客 8000 余万人次，实现旅游消费总额突破 1000 亿元。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六）大力建设海洋强市

1.继续推进包括海工装备和海洋生物医药的总投资 9 亿元的 16 个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项目建设，争取年内大部分项目完工投产；争取完成 1-2 个海洋牧场多功能平台，并投入使用，编制《烟台市现代海洋牧场建设规划》，组建海洋牧场发展联盟，出台海洋牧场发展意见，启动 4 处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

2.在芝罘区套子湾幸福岸线继续实施蓝色海湾整治修复工程，年内完成修复岸线 6.3 公里，恢复湿地 53 公顷，增加湿地面积 44 公顷。根据国家部署安排，对列入国家规划之中的长岛北长

山岛和海阳千里岩岛的生态岛礁工程，择机适时开展修复工作。

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七）开展城市提升工程

1.推进“一湾两街区”保护改造。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烟台特色，统筹推动海上世界项目，确保年内邮轮母港开工、规划展示中心主体完工。精心实施朝阳街、所城里保护修缮，努力打造守护烟台历史文脉、承继烟台地域遗产的旅游新地标、文化记忆场。

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上世界项目推进专班成员单位、市住建局

2.加大“三改一通”攻坚力度，改造棚户区 3607 套，改造老旧小区 13 个，改造背街小巷 21 条，打通断头路 4 条。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3.组织开展金沙江路等 22 条城市道路工程建设，塔山南路部分隧道贯通。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4.精细化管理城市。突出滨海沿线、城市主干道等重点区域，深入推进城市亮化、美化、绿化、净化。年内在市区部分重点区域和路段启动景观照明建设，完成滨海广场、行政中心、体育公园等区域景观亮化建设，对南大街区域建筑立面、户外广告进行提升改造；完成市区部分主干道行道树及立体绿化提升、景观小品塑造和 5 个社区绿化游园建设等 3 项绿化工程；全面推行城市

主次道路湿法保洁模式，市区主要道路（含人行道）定期冲洗率达到 80%以上，县市的主要道路（含人行道）定期冲洗率达到 50%以上；继续推进小型生活垃圾收集压缩站建设，逐步建立健全密闭、环保、高效的垃圾集运系统；持续搞好民生事业保障，年内市区新增天然气用户 2 万户，新增集中供热面积 100 万平方米，集中供热率达到 79.5%。

责任单位：市城管局

（八）繁荣健康文化产业

1.传播健康文化。牢固树立“大文化”观念，不断拓展服务外延，丰富服务内涵。加强文艺创作规划和扶持，筹划创作具有浓郁烟台元素的文艺精品，讲好烟台故事，传播烟台文化。继续实施繁荣舞台艺术“双演”工程，开展 2019 年度“双演”汇演选拔，评选 8 部以上优秀剧目、15 件群众文艺作品、10 个主题演艺品牌。抓好书香烟台建设，落实《烟台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年内新建城市书房 15 个，市县联合培养儿童阅读推广人 2000 人，举办全民阅读系列活动 3000 场。举办第三届文化惠民消费季，培育壮大文化消费群体。

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2.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开展好全国第五次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以评促管提升文化馆水平。深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依托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农村（社区）文化大院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支持群众开展有益身心的文化活动。

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九）保障和改善民生事业

1.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城乡义务教育，建立消除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长效机制，着力解决中小学生学习负担重、“择校热”等突出问题。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建、改扩建一批普惠性幼儿园，解决好二孩政策实施和城镇化加快带来的新增幼儿园学位需求。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支持驻烟高校发展；办好特殊教育和网络教育。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改革。对中小学音体美课程实行刚性管理，保证中小学音体美课时，积极开展青少年课外体育活动，提高学校体育教育教学质量，大力倡导“每天锻炼一小时，健康工作五十年，幸福生活一辈子”的健康理念。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2. 落实积极就业政策。把稳就业作为首要任务和头等大事，落实新一轮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增强政策支撑保障，确保城镇新增就业 13 万人。加大失业人员特别是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力度，确保重点群体就业稳定。积极防范区域性、行业性、群体性失业风险，确保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积极服务大众创业，鼓励外出农民工返乡、高校毕业生下乡、企业家归乡、技能人才回乡，把创业担保贷款、创业补贴等扶持政策拓展延伸到农村创业者，进一步扩大乡创规模、提升乡创质量。建立终身职业培训

制度，增加培训供给，扩大培训范围，全面提升培训质量、培训效益和群众满意度。

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3.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立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统筹制度，研究通过调整职工大额救助政策，建立职工大病保险制度，进一步减轻个人医疗负担。稳步推进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工作，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继续在长岛县开展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继续推进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2019年全市按病种付费的病种数不少于240种。逐步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为8000户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租赁补贴。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做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落实各项福利保障制度和优抚安置政策，发展残疾人事业和现代慈善公益事业。落实《烟台市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方案2017—2020年》，优先满足残疾儿童需求，服务率达到100%；有康复需求的持证残疾人康复服务率达到96%以上。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争取年内资助“春蕾女童”160名。

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市住建局、市民政局、市残联、市妇联、市卫生健康委

4.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医学中心及专科医院建设，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培训培养，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推进中医药传承发展。完成10个县市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工程建设。举办烟台市第九

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推进科学健身活动。结合5月“全民健身月”、8月8日“全民健身日”和10月17日“扶贫日”重要节点，策划组织体育项目技能培训推广、全民健身讲座、志愿服务、全民健身精品项目展演等，举办烟台国际武术节等市级大型体育活动和赛事50项以上，丰富群众的体育生活。推动运动项目进校园，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开展科学健身建设年活动，采取“互联网+体育”模式，发展智慧体育。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体育局

（十）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1.做好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龙口市要迅速启动国家卫生城市迎审工作，推进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组织各级各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于3月20日前提报自查和申请复查报告，4月份省爱卫办将通过暗访、现场抽查等形式进行复查，下半年，全国爱卫办以暗访为主进行复审。

2.做好国家卫生乡镇复审工作。长岛县、蓬莱市要迅速启动国家卫生乡镇迎审工作，组织各级各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于5月15日前提报自查和申请复查报告，下半年做好省级复审。

3.做好省级卫生城市复审工作。3-6月份，海阳市、莱阳市、栖霞市要做好省级卫生城市复审工作，5月底提报自查和申请复查报告，6月底前市爱卫办将通过暗访、现场抽查等形式进行复查，下半年省爱卫办将采取暗访形式进行复审。

4.做好国家卫生乡镇创建工作。芝罘区芝罘岛街道等9个

2018年通过国家卫生乡镇省级暗访的,要于2月底做好整改工作,确保达到标准。招远市要启动1个以上国家卫生乡镇创建任务,莱山区、福山区要分别启动1个国家卫生乡镇创建任务,其它县市区要积极申报。

5.做好省级卫生乡镇创建工作。各县市区要按照计划要求做好省级卫生乡镇申报工作(芝罘区2个、福山区1个、牟平区2个、海阳市2个、莱州市2个、龙口市2个、招远市1个、莱阳市1个)。

6.做好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工作。年内新建100个健康细胞工程(芝罘区、莱山区、福山区、牟平区、开发区、蓬莱市、招远市、莱阳市、栖霞市、海阳市、莱州市、龙口市各8个,其中长岛县、高新区各2个)。

7.做好建设健康主题公园工作。各县市区要对已建成的43个健康主题公园进行升级改造,定期更换宣传内容,已命名的省级卫生乡镇10月底前要建成1个以上健康主题公园项目工程。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要把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完善保障措施,发挥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分步骤、有计划地组织实施。市、县两级、各个部门之间,既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要戮力同心、协同作战,确保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有条

不紊、整体推进。

(二)强化宣传引导。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要制定详细的《建设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宣传工作方案》，充分利用各级新闻媒体以及各类传播媒介，广泛宣传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目标、任务和意义，并以爱国卫生、公共卫生、全民健身、居民养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活动日为节点，精心策划组织以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为主题的各类专题宣传教育活动，激发广大群众了解、支持、主动参与意识，提高全社会影响力。

(三)强化评估考核。各级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分解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评估指标至各部门、各单位，定期委托专业机构监测，科学、客观地评估健康城市建设效果，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工作方案，不断完善工作措施。市委、市政府已将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纳入医养结合示范市建设考核等重点督查项目，对重点工作目标实施全过程控制督查。建设工作中，因工作拖拉或是工作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进行全市通报。

(四)强化推广“亮点”工作。各级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紧紧围绕“抓亮点、创特色、铸品牌”的总体要求，加强亮点工作的建设、宣传和推广，动员、发动社会各界力量着力建设一批亮点纷呈、特色鲜明、内涵深刻的烟台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品牌，定期宣传、推广各级各部门和各单位工作“亮点”，积极打造更多的特色项目和亮点工程，为烟台城市品

牌建设增添新魅力。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及时上报工作信息，每半年向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办公室报送一次建设工作进展情况。